

由大禹精神在绍兴的传承 论大禹精神对“五水共治”的现实意义

蒋雪强 胡钰峰

摘要：大禹治水的事迹家喻户晓。改革开放以来，绍兴人民在大禹精神的指引下，艰苦奋斗，创造了“四千精神”和“胆剑精神”。当前的绍兴，又一次面临治水的关键期。本文以此为脉，从大禹精神在绍兴的传承出发，论述大禹精神在“五水共治”中的现实意义。

关键词：大禹精神 传承 五水共治

《越绝书》中记载大禹“忧民救水到大越，上茅山，大会稽”和“巡狩大越……因病亡死藏会稽。”千百年来，大禹的事迹在绍兴代代相传。在洪水泛滥、民不聊生之际，大禹接受重托，治理洪水，拯救万民。《尚书·益稷》有载：“禹曰：‘洪水滔天，浩浩怀山襄陵，下民昏垫。予乘四载，随山刊木，暨益奏庶鲜食，予决九川，距四海，濬畎浍，距川；暨稷播奏庶艰食鲜食。愈迁有无化居。烝民乃粒，万邦作义。’”从这段文字可以看出，大禹治水，靠的不是神通和法力，而是含辛茹苦的经营。其十数年如一日奔走于治水一线、三过家门而不入的坚韧毅力和崇高品质，凝聚为一种精神力量，深深烙印在了绍兴人民的心中。

一、改革开放以来大禹精神在绍兴的传承

改革开放以来，绍兴人民在大禹精神的指引下，以坚定的决心和坚韧的毅力，艰苦奋斗，谋求发展。

1. 四千精神。改革开放初期，乡镇企业在绍兴迅速地生根发芽。在社会物质财富匮乏、科学技术总体水平低下、计划经济烙印影响深厚的大环境下，绍兴的乡镇企业迎难而上，以创造性的思维克服创业过程中的种种困难。如聘请“星期日工程师”，使有限的资源发挥其最大的效益，既降低了人才成本，又克服了技术瓶颈。在拼搏中，绍兴人民凝练出了“走遍千山万水、说尽千言万语、想尽千方百计、尝遍千辛万苦”的“四千精神”。“四千精神”的形成，有着其特殊的历史必然性。从外部条件上看，它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大环境的产物，而从内在动因上探求，与绍兴人民世代相传的“大禹精神”有着紧密的联系。一是对生活的进取。这种进取，是基于现实的憧憬。它克服了长期计划经济下形成的“等、靠、要”的消极依赖，使人以一种更为积极的态度主动寻找出路。二是对信念的坚定。发展的过程，困难如影随形。绍兴人以“尝尽千辛万苦”的坚定信念，在风雨飘摇的创业环境中不断摸索，勇敢前行。三是对事业的坚守。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迈进，绍兴的乡镇企业的逐渐褪去了繁华，迈向了转制之路。当前，绍兴的许多民营企业就是乡镇企业的涅槃重生，多年来，他们秉承着对事业的坚守，支撑了绍兴经济的稳定繁荣。可以说，“四千精神”引领绍兴这座千年古城实现了华丽的蜕变，也为区域经济的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2. 胆剑精神。“卧薪尝胆、奋发图强、敢作敢为、创新创业”的新时期“胆

剑精神”，是对大禹精神的新诠释和再传承。面对粗放型经济增长模式弊端的逐渐显现，产业结构性的矛盾日益突出，资金、能源、土地等生产要素日益趋紧，绍兴各级政府及时组织缓解经济发展瓶颈工作小组，积极应对资金、土地、能源等七大难题，鼓励企业调整发展战略，加大技改投入，抢夺转型先机。这种在逆境中敢于作为、敢于创新的决心，就是“胆剑精神”的现实体现。在滔天的洪水面前，大禹以疏代堵，在强悍的对手面前，勾践以屈求伸。不难看出，“胆剑精神”是“大禹精神”的一脉传承。“胆剑”展现了绍兴人的双重性格特征，一方面是刚毅果敢、百折不挠的气魄，另一方面则是韬光养晦、等待时机的智慧。一座城市要在瞬息万变的复杂形势下谋求长久发展，不能一味地故步自封、抱残守缺。新时期的绍兴人通过执着的努力和不懈的探索，在传承历史精神的基础上，以自己的实践充实和丰富了“胆剑精神”的内涵，在转型的机遇和困难面前激流勇进，对跟不上发展步伐的朽木枯枝，勇于割舍，体现了绍兴政府和人民对实践经验的重视以及对未来创造的自信。

3. 善水情怀。中共浙江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提出，要以治污水、防洪水、排涝水、保供水、抓节水为突破口倒逼转型升级。绍兴在“五水共治”工作中，表现了极大的决心和魄力。一方面，“五水共治”是对绍兴治水精神的传承。自大禹治水始，识水、懂水、爱水、护水的精神就已融入了绍兴儿女的文化之魂。后有越王勾践修凿山阴故水道、东汉马臻治理鉴湖、西晋贺循开凿浙东运河、明代汤绍恩筑立三江闸，到了近代，汤浦水库的修建、环城河的综合整治等等，无一不展现了绍兴人对水的重视和对治水的执着。水资源的保护、利用，贯穿了绍兴城市发展的全过程。绍兴人在治水中体现的献身、求实和创新精神，凝结成了不可磨灭的精神财富，推动绍兴在“五水共治”的战役中赢得更加辉煌的胜利。另一方面，“五水共治”是对绍兴水文化的传承。绍兴是著名的江南水乡，东西两翼有曹娥江与浦阳江，北靠钱塘江，城中水巷交叉，湖泊棋布，街临水而建，城因水而兴。古城人民以水的明净清澈作为审美标准，以亲水护水形成风俗传统，水的文化渗入了一代又一代人的思想意识、价值观念、行业精神以及文学艺术等等。绍兴酒缸、酱缸、染缸等产业的兴起，也无不在于水的成因。“重构绍兴产业，重建绍兴水城”的“两重战略”，展现了新时期绍兴人“人水和谐”的发展理念。

二、大禹精神对“五水共治”的现实意义

大禹精神穿越了数千年，不仅承载着绍兴的文化，也引领着绍兴的发展。今天的绍兴人民，当以非凡的勇气和智慧，在城市发展与建设中，将大禹精神进一步深化，烙上新时代的注解。笔者认为，大禹精神对绍兴“五水共治”的现实意义，主要表现在“天人调谐、人人协同、敏给克勤、节律守度”这四个方面。

1. 天人调谐。大禹治水，堵不如疏。尊重自然、把握自然规律，是认识自然、利用自然、改造自然的必然前提。从原始部落到现代文明，人类改造自然的能力突飞猛进，然而人们的生活安全感、幸福感并没有得到同步上升。过度张扬自身利益的生产、消费方式，导致了环境资源的不合理开发、利用，人类的生存面临

前所未有的巨大挑战。党的十八大报告以大量篇幅论述生态文明建设，提出“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十八届五中全会从“五位一体”的整体布局出发，把绿色发展理念摆到了突出位置；绍兴市委在“十三五”时期发展的指导思想中明确指出，要“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着眼全市域、大市区协同发展，加快发展动力转换，加快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这些论述和要求凸显了生态文明在当前社会建设中的重要地位。绍兴四周山地环绕，城内水网沟通，有着良好的自然条件和丰富的生态资源。新时期的绍兴，要在把握好生态规律的基础上，寻求经济与环境的协调发展。首先是厘清环境和经济的关系。环境是人类一切活动的现实基础，生态环境是人类生存和经济发展的生命线，保护生态环境便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同时，经济的发展可以反哺环境保护的投入。因而，经济与环境这两者看似对立，实则相辅相成。其次是准确把握当前环境和经济的主要矛盾。笔者认为，环境和经济矛盾的产生，不能简单归结于产业对环境的破坏。究其原因，在于不合理的管理体制。片面追求经济效益容易导致决策的盲目性，对产业的运行机制缺乏科学的规划和论证。这不仅浪费了资源，也激发并加剧了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之间的矛盾。因此，需要改革不合理的管理体制，培育可持续发展的运行机制，使社会与自然双双收益。最后，追求天人调谐的共同发展。古代先哲提出的“天人合一”是中国传统思想中的自然观。从早期生产力落后的“畏天”，到后来物质文明迅速发展的“制天”，展现了人与自然的长期斗争。随着近年来人们对生态的重新关注，这种斗争关系，必将被“天人合一”的生态理念所取代。从人定胜天到天人调谐，其核心是一种健康、文明的价值导向和行为方式，通过思想转换、体制改革和技术创新，建立起科学合理的生态文化，实现城市经济、生态环境的共同发展。

2. 人人协同。大禹疏凿了溪（曹娥江），印证了古越治水的艰难和成就。今天的绍兴，当学习大禹的智慧和魄力，书写治水新篇章。笔者认为：一要横向协作。水污染问题错综复杂，治水非一朝一夕之功，更非一两个部门之力可以成事。以职能来看，治水的直接责任部门大体上有水利局、发改委、经信委、国资委、环保局和农业局等，这些部门分工明确，在治水工作中各自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此外，公安、法检、财政、教育、人社、规划、文广等各部门对治水工作的开展也都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如检察院，不仅要加大对涉水违法案件的起诉力度，更要加强对涉水审批、资金项目分配、执法、工程建设、贿赂渎职等案件的打击力度，提高打击效能，为治水提供强力保障；再如教育局，可以通过宣传教育、创建节水型学校等途径，把治水的文化内核植入学生心里。二要纵向协作。本文所指的纵向关系，主要指政府和群众的关系。简单地把治水看作政府工程，是对治水的最大误读。政府是治水的主导者，首要职责是做好整体谋划和协调有限资源；群众是治水的最终受益者，更是治水的主体。政府当向群众借力，以组织民间协会、开设治水论坛、邀请群众监督等途径，鼓励大众参与，汇集民智民力。只有厘清了本末，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出各自的动能。同时，群众在参与的

过程中，能加深对古城水文化的理解与认同，使城市的精神得到进一步凝聚。三要内外协作。水流的地域范围常常跨越了行政边界，形成区域公共问题。绍兴与周边城市山水相连，河流互为上下游，环境共轭性较强，相互间影响较大。政府间需要缓解合作困境，从共同提供区域公共物品或服务中获得共同效益。可以在共享完全信息的基础上，基于辖区居民的利益加强区域合作，实现利益共享、成本共担，以求提高区域环境整体质量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区域内环境与资源的有效利用和合理共享。

3. 敏给克勤。由于长期形成的高投入、高消耗、高污染、低产出、低效益的发展方式未得到根本改变，加之不环保的生活方式，滞后的基础配套设施以及粗放的管理经营模式等诸多因素的共同影响，水城治水步履维艰，唯有敏给克勤，艰苦奋斗，才能打赢攻坚战。一方面，从难处着手。大禹在治水活动中，以民为本、艰苦奋斗、公而忘私的精神已经成为中华民族精神的象征。这一传统在历代与自然灾害的抗争中得到了继承与发扬，从“自强不息、顽强拼搏，万众一心、同舟共济，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抗震救灾精神到“以人为本，科学决策；万众一心，众志成城；顽强拼搏，敢于胜利”的浙江抗台精神，充分展现了中华儿女在灾难与逆境面前不屈不挠、自强不息的可贵品质，这是优秀的中华民族精神在当代的丰富、充实与发展。当前我们同样需要以优秀的民族精神为支撑，从难处入手，勇于从困境中找出路，逆水行舟，步步为营。以坚定的信心和科学的方法，攻克诸如转型减排、集聚治污等繁杂的难题，真正地根治水患。另一方面，从小处着眼。治水具有反复性和长期性，群众的参与至关重要，前文已有叙述，此处不再赘言。古城的水患，“问题在水中，根源在岸上”。对于水城的百姓来说，依水而生，傍水而作是传统的生活方式。河流是生活的一部分，从河道取水，向河道排水，低成本，又便捷。河水的自净能力较强，却也存在着上限，这个限度一旦饱和，甚至超负荷，整体的生态系统被打破，河道就会像一个虚弱不堪的病人，无法再正常运转。当前，水城的河道多半处于这种病态，不能再以传统的方式来对待，而要像照顾病人一般去呵护。生活方式的转变刻不容缓。在治理重点难点问题的同时，要注重引导群众形成护水、节水的价值理念，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让河道得以休养，使河流生态得以修复，营造人与水的和谐共生。

4、节律守度。心中有律，方可行之有矩；手中有度，才能行之有素。心中有律，即严于律己，勤俭廉洁。大禹公而忘私，忧国忧民，受到群众的普遍拥护和爱戴。在那个原始的时代，大禹以自身的人格魅力作为领导各民族的主要力量。其“三过其门而不入，八年于外不辞苦”，身先士卒、劳而忘身，以声为律、躬力亲为的精神，是推行治水的力量源泉，在物质条件相当贫乏的情况下，能够团结各部族群众，齐心协力，完成治水的千秋大业。这种律己奉公的精神，直至今日仍有非常重大的现实意义。“正人”先“正己”，只有以身作则，才能令行禁止；只有自身清正，才能执法严明。大禹为解除洪水对民众的危害而治水，从而达到固本强基，国富民强。当前，依然要坚持把人民利益作为治水的出发点，以群众的获得感为落脚点，以民为先、严于律己、勤俭廉洁，为全面小康打造一片碧波

清澜。手中有度，即完善机制，推进法治。前文中提到，治水具有反复性和长期性，因此，需要一个科学完善的长效机制作为保障。2015年实施的新《环境保护法》，对水环境的保护和治理作出了专门的规定，如第28条第二款“未达到国家环境质量标准的重点区域、流域的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制定限期达标规划，并采取措施按期达标”；第32条“国家加强对大气、水、土壤等的保护，建立和完善相应的调查、监测、评估和修复制度”等等。这是治水的新起点，当以此为基础，建立符合绍兴城市特点的治水、护水机制和制度，如执法监督机制、全流域的生态管理机制、水体保护的协调机制等等。同时，绍兴作为一个拥有立法权的城市，可以配合古城建设，将水环境的保护上升到城市法律的层面，以强化对水资源的保护力度。

（作者单位：绍兴市政协）